

2024 年度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
园区分局决算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09 月 10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四部分 附件..... 16

第五部分 附表..... 2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9
二、收入决算表.....	29
三、支出决算表.....	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9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推进园区全面依法治理，加强园区法治建设；负责配合做好涉及园区的相关地方立法工作；负责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重要合同的合法性审查，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报送备案；

（2）负责统筹推进园区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监督检查行政执法；负责园区内社区矫正有关工作，指导安置帮教工作，管理和指导司法所建设；负责拟订园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园区各单位和各基层组织开展普法宣传。

（3）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负责构建园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服务园区经济社会发展。负责完成市司法局和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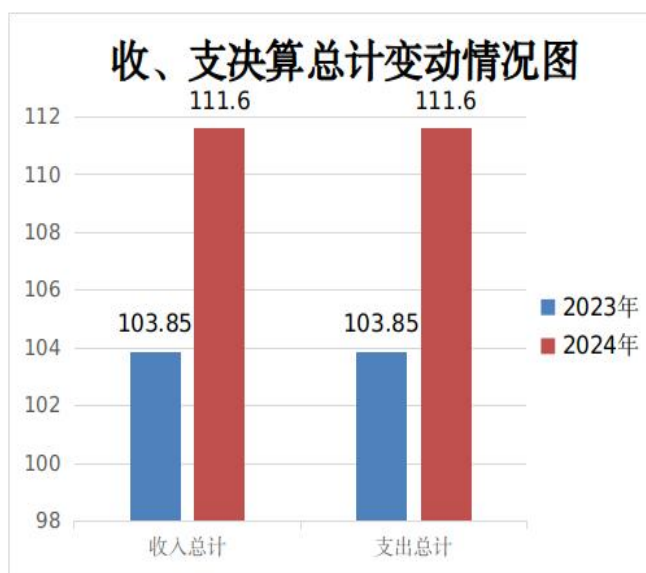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司法分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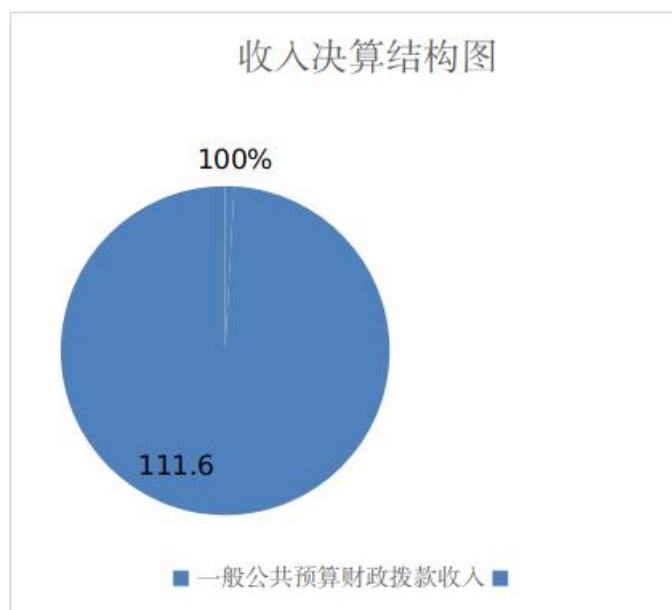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11.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75 万元，增长 7.46%。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项目办案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6 万元，占 100%。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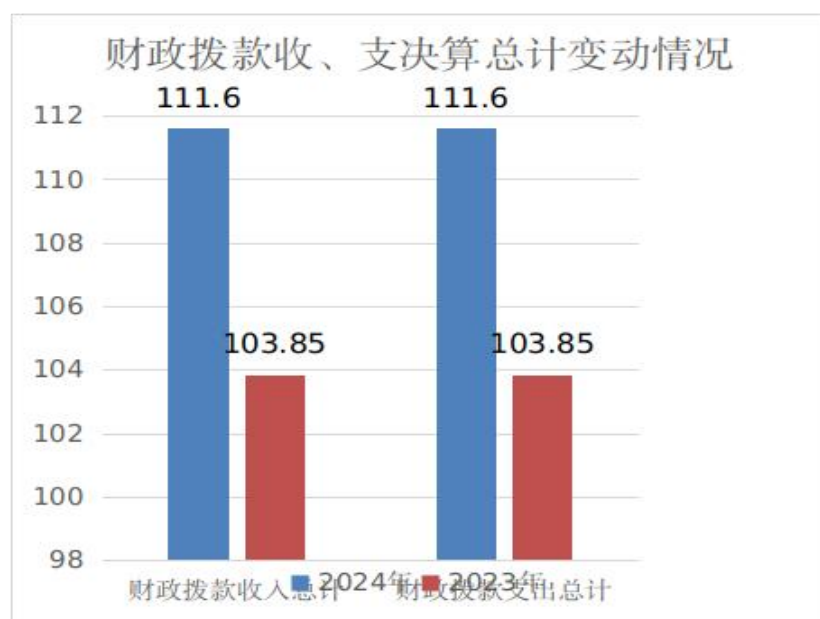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5 万元，占 3.8%；项目支出 107.35 万元，占 96.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1.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75 万元，增长 7.46%。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项目办案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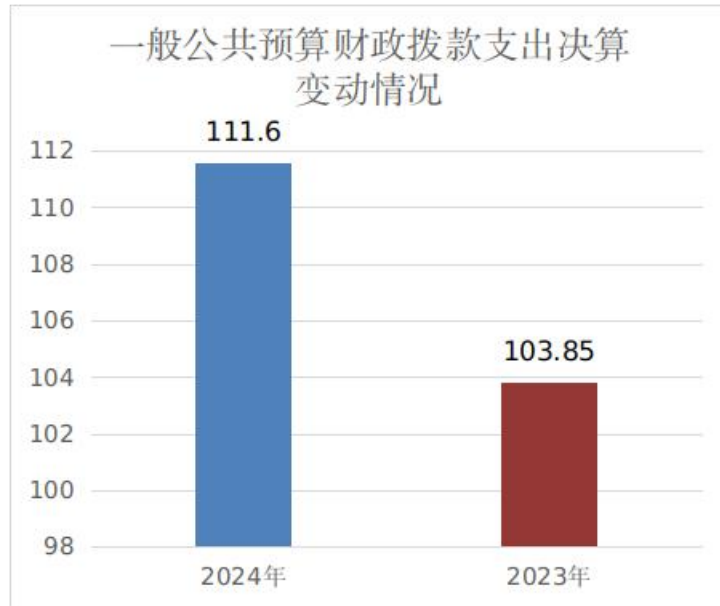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75 万元，增长 7.46%。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项目办案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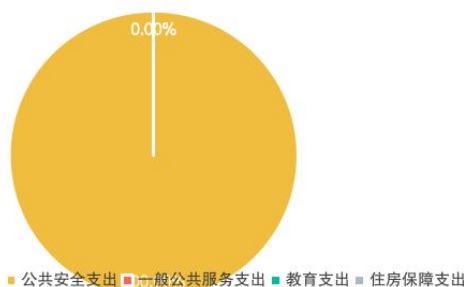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支出 111.6 万元，占 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1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4）公共安全（0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支出决算为 0.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4）公共安全（06）普法宣传（05）：支出决算为 11.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4）公共安全（06）社区矫正（10）：支出决算为 23.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4）公共安全（06）其他司法支出（99）：支出决算为 71.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4）公共安全（06）行政运行（01）：支出决算为 4.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4.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较上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

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5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6.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号召，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法律援助项目（项目名称）等 9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法律援助、法律顾问、社区矫正等 9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9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9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公共安全（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财务事务方面。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公共安全（款）普法宣传（项）：指法律法规知识宣传的专项业务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公共安全（款）社区矫正（项）：指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监管的专项业务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公共安全（款）事业运行（项）：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公共安全（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公共安全（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指其他司法事务方面的支出。

1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

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2024 年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为中共四川遂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工作委员会派出机构，属二级预算单位。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内设综合科、社区矫正科 2 个职能科室。

（二）机构职能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的主要职责是：

- 1.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推进园区全面依法治理，加强园区法治建设；
- 2.负责配合做好涉及园区的相关地方立法工作；
- 3.负责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重要合同的合法性审查，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报送备案；
- 4.负责统筹推进园区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监督检查行政执法；
- 5.负责园区内社区矫正有关工作，指导安置帮教工作，管理

和指导司法所建设；

6.负责拟订园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园区各单位和各基层组织开展普法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

7.负责构建园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服务园区经济社会发展。

8.负责完成市司法局和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人员概况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2024 年末在职人员共 10 人，其中，行政人员 5 人，劳务派遣人员 5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年初收入预算安排总数 11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6 万元，占 100%。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1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5 万元，占 3.8%；项目支出 107.35 万元，占 96.2%。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绩效目标的制定。以发展计划和任务目标为中心，以降低

成本、减少费用支出等方面为宗旨，结合实际情况做出详细规划编制部门预算。

2.目标实现。司法分局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协调和优化配置资金资源，改善资金流，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合规合法完善调整资金分配。严格按照成本控制要求，规范化、合规化，有计划的使用资金，做到了各项资金的充分利用，达到了一定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效益，保障了服务对象 100%的满意度。

3.预算编制准确。司法分局按照财政要求，结合日常工作实际，编制了 2024 年部门预算，预算编制整体完整，有较明细的经济科目。

4.支出控制。按照“专款专用、集约合理”的原则，严格控制各项事务资金的使用，坚持预算不超支的工作要求，切实做好支出控制，项目支出和基本支出相互独立，未有混用现象。

5.预算动态调整。按照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结合实际情况，按照工作程序，报请园区管委会、园区财政金融局，在总体预算不变动的情况下，对部分事项的预算实行了动态调整。

6.执行进度。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对每一笔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管理，司法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安排总数 128.9 万元，实际支出 111.6 万元，占总数 86.6%。

7.预算完成情况。司法分局 2024 年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各项资金实施、报销等票据资料齐

备。预算资金使用情况随实际事项进度进行，落实了司法分局各项事务的资金保障。司法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安排总数 128.9 万元，实际支出 111.6 万元。

8.违规记录方面。司法分局秉承合法、合规、实效、集约的资金使用原则，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及财政法律法规申请各项资金，并按照资金使用流程管控使用，未出现违规违纪现象。

（二）结果应用情况

对各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将其作为改善部门预算管理工作 and 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依据。同时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逐步建立符合我局工作特点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参照综合得分 90 分（含）以上，绩效评级为“优”；综合得分 75 分（含）—90 分，绩效评级为“良”；综合得分 60 分（含）—75 分，绩效评级为“合格”；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绩效评级为“不合格”评价体系，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分为 96 分，绩效评级为“优”。

（二）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准确度不高，年初收入预算安排总数 128.9 万元，决算支出 111.6 万元，预算数与结余相差 17.3 万元。

（三）改进建议

一是提高可预见性，增强预算准确性。

二是强资金管理，对事前、事中进行控制，对支出进行合理把控。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8721T000000143313-法律顾问									
主管部门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为园区的重大决策、重大行政行为的咨询、论证，并提供法律意见； 2. 协助园区管委会起草相关行政、民事、经济合同，并提供法律意见； 3. 为园区性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和重大突发事件等提供法律服务；				为园区性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和重大突发事件等提供法律服务，审核合同等文件超 467 件次，提供专业的法律咨询近 1000 余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1. 为园区的重大决策、重大行政行为的咨询、论证，并提供法律意见； 2. 协助园区管委会起草相关行政、民事、经济合同，并提供法律意见； 3. 为园区性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和重大突发事件等提供法律服务。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0.00	37.81	37.81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37.81	37.8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文件审查	≥	50	个		12	12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考核标准	定性	0-100			14	14		
		时效指标	合同审查备案及时率	≥	95	%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控单位法律风险	≥	95	%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0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法律顾问费 用保障	≤	40	万 元		19	19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2024 年法律顾问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分为 100 分，绩效评级为“优”。为园区性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和重大突发事件等提供法律服务，审核合同等文件超 467 件次，提供专业的法律咨询近 1000 余条。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倪睿					财务负责人：冯波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8722T000005051021-法律援助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部门任务安排，为做好辖区内的法律援助工作，由船山司法局提供法律援助服务，所需财政资金 15 万元，帮助符合援助的对象获取法律帮助。				帮助园区符合援助的对象获取法律帮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上级部门任务安排，为做好辖区内的法律援助工作，由船山司法局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00	15.00	15.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	15.00	15.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数（件）	≥	5	件		15	15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合格质量	≥	95	%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时限	=	1	年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	95	%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0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经费	=	15	万元		15	15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2024 年法律援助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分为 100 分，绩效评级为“优”。做好辖区内的法律援助工作，帮助符合援助的对象获取法律帮助。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桓利		财务负责人：冯波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8722T000005051253-天盈公司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由于本部门职能职责较多，为了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按照园区的招聘原则，特招聘 5 位劳务派遣人员。根据分局与天盈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协议，其中 4 人按*58000 元/年，1 人按 68000 元/年，共计 30 万元，综合办公室、各部门，协助单位正常运转。				聘用人员经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支付 16.98 万元，执行率 100%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聘用人员利用其专业知识和经验，加速日常工作推进和完成，提高单位工作效率，实现业务目标，达到单位工作稳定运转，由组（室）负责人，负责项目的日常管理、监督、检查、评估和项目实施进度的执行。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0	16.98	16.9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16.98	16.9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遣人员数量	=	5	个		10	10		
		质量指标	人员素质	≥	90	%		20	20		
		时效指标	聘请时长	=	1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效保障正常办公	定性	优良中差低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劳务派遣费 用保障	=	30	万 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2024 年天盈公司劳务派遣人员项目支出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通过资金的及时拨付，使聘用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工作的积极性得到提高，部门日常工作开展得到高效运转。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桓利					财务负责人：冯波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8723T000009244474-人民调解普法宣传									
主管部门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司法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依托各不同时间的各种宣传，发放法律宣传资料，开展法律咨询活动，提高辖区内法治宣传覆盖面，提升群众法律意识。 2. 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切实发挥了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作用。”					高新区人民调解员 4 人，共调解 425 起案件，发放宣传资料上万册。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组织园区开展法治实践主题教育活动和推进法治文化建设，开展园区法治宣传工作，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全力构建以人民调解为基础的大调解格局。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 00	11. 16	11. 16			100. 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2. 00	11. 16	11. 16			100.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0	0. 00	0. 00			0. 00%	/	/		
	单位资金	0. 00	0. 00	0. 00			0. 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	3	场		20	20		
		质量指标	活动时间	=	1	年		10	10		
		时效指标	顺利开展宣传活动	≥	3	场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法治宣传覆盖面	≥	95	%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法宣传对象满意度	≥	95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普法宣传经费	=	120000	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2024 年人民调解普法宣传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分为 100 分,绩效评级为“优”。高新区人民调解员 4 人，共调解 425 起案件，同时发放宣传资料上万册。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桓利		财务负责人：冯波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